

陕西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陕医继教办发〔2021〕2号

陕西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办公室关于申报 2022 年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的通知

各设区市、杨凌示范区卫生健康委（局），韩城市、神木市、府谷县卫生健康局，委直委管各单位，卫生健康行业社会组织：

根据全国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办公室《关于申报 2022 年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的通知》（全继委办发〔2021〕9 号）文件要求，现将陕西省 2022 年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申报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时间

新申报项目：2021 年 8 月 2 日 0:00 至 2021 年 9 月 10 日 24:00

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基地项目：根据全继办文件要求时间申报

备案项目：2021 年 8 月 2 日 0:00 至 2022 年 1 月 15 日 24:00

二、申报系统与网址

通过“国家级 CME 项目网上申报及信息反馈系统”（网址：<https://cmegsb.cma.org.cn>）进行填报。

三、其它事项

（一）各申办单位进行网上填报后，打印纸质申报材料（点击项目的申请代码可显示并进行打印），由项目负责人签字确认（备案项目除外）并加盖单位公章。各单位将项目申报表及 2022 年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申报汇总表（附件 2）一式一份，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前邮寄上报省继教委办公室。网上申报材料与纸质材料将同时作为申报依据，缺少其中之一者将被视为无效申报。

（二）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未能举办的 2021 年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新申报项目，如 2022 年拟继续举办的，项目申办单位可申请作为 2022 年备案项目。

（三）省继教委办公室将对申报的项目材料进行形式审查，形式审查合格的项目提交专家进行评审，评审通过的项目将上报全国继教委办公室。

（四）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省继教委办公室 刘 茜 029-83232015

省卫健委宣教处 刘 玲 029-89629882

申报表邮寄地址：西安市碑林区兴庆南路 121 号 刘茜收，
电话 13991993228。

（四）其它申报事项及要求详见附件。

- 附件：1. 全国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办公室关于申报 2022 年
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的通知
2. 2022 年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申报汇总表

陕西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办公室

2021 年 7 月 28 日

